

2016 年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18 年度)

发行人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2019 年 7 月

正
册

重要提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海证券作为 2016 年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2011]1765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人 2018 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二）债券发行依据：

本期债券业经以下文件批准公开发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3124 号文件；陕西省行政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局陕行文资发【2015】13 号文件；陕西旅游集团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董事会决议文件。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 债券名称：2016 年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2. 发行总额：人民币 3.5 亿元。
3. 债券简称：“16 陕西旅游债”、“16 陕旅债”。
4. 债券代码：1680068.IB、127396.SH。
5.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债券，同时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4.58%，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前 5 年票面利

率加发行人上调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7.发行方式及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8.债券担保：无担保。

9.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5 日综合评定，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10.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6 年 3 月 1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的 3 月 1 日。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3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3 月 1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3.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

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的 2 月 28 日。

14.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投资者在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 5 年末偿还投资者回售部分债券本金；若投资者在第 5 年末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 7 年末偿还本金。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报告》，截至 2017 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在 2018 年度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还本付息情况

根据《2016 年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16 陕西旅游债”、“16 陕旅债”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3 年 3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

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3 月 1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针对本期债券已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1 日完成了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期间的利息款兑付，发行人过往债务履约情况良好，不存在还本付息违约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018 年度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披露，相关文件及披露时间如下：

序号	时间	披露内容
1	2018 年 2 月 12 日	2016 年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
2	2018 年 4 月 3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3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财务报告
4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5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6	2018 年 5 月 7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 1-4 月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
7	2018 年 6 月 28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16 陕西旅游债/16 陕

		旅债” 2018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8	2018 年 8 月 31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摘要
9	2018 年 8 月 31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10	2018 年 8 月 31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11	2019 年 2 月 19 日	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2019 年付息公告
12	2019 年 3 月 7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
13	2019 年 3 月 26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14	2019 年 4 月 30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报告
15	2019 年 6 月 27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16 陕西旅游债 16 陕旅债” 2019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16	2019 年 7 月 9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公告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018 年度发行人相关信息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相关文件及披露时间如下：

序号	时间	披露内容
----	----	------

1	2018 年 2 月 12 日	2016 年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
2	2018 年 4 月 3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3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4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
5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告
6	2018 年 5 月 4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 1-4 月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
7	2018 年 6 月 27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16 陕西旅游债/16 陕旅债”2018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8	2018 年 9 月 1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9	2018 年 9 月 1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摘要
10	2018 年 9 月 1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
11	2019 年 2 月 19 日	2016 年陕西旅游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2019 年付息公告
12	2019 年 3 月 7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
13	2019 年 3 月 26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14	2019 年 4 月 30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15	2019 年 4 月 30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报告
16	2019 年 4 月 30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17	2019 年 6 月 26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16 陕西旅游债 16 陕旅债”2019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18	2019 年 7 月 9 日	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公告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9）1680 号），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总资产	2,317,559.44	1,685,937.43
流动资产	886,560.06	818,111.92
总负债	1,779,085.39	1,324,830.86
流动负债	741,680.52	491,772.59
所有者权益	538,474.05	361,106.57
营业收入	450,629.00	331,959.93
营业成本	326,250.56	229,935.84
营业利润	32,646.21	21,264.79
利润总额	32,538.12	21,977.50
净利润	22,407.59	16,910.89
归母净利润	6,550.56	6,28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0.05	10,92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18.86	-167,75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03.06	94,525.6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	194,401.54	220,694.04
流动比率（倍）	1.20	1.66
速动比率（倍）	1.02	1.25
资产负债率（%）	76.74	78.5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1.28	1.2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一）发行人财务指标分析

2018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2,317,559.4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38,474.05 万元，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2018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规模为 886,560.0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38.25%；发行人负债总额为 1,779,085.39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长 34.29%。

2018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450,629.00 万元，较 2017 年增长 35.75%，2018 年度净利润为 22,407.59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长 32.50%。

2018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38,800.05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长 255.0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9,618.86 万元，较 2017 年度减少 30.9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4,503.06 万元，较 2017 年增长 63.45%。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2018 年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20 倍和 1.02 倍。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2018 年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 76.74%，较 2017 年下降 2.34%，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但资产负债率较高，债务负担较重。

（三）或有事项分析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合计 4.16 亿元，占 2018 年末净资产的比重为 7.73%，发行人对外担保对象主要为地方国有企业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

（四）最新跟踪信用级别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出具《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16 陕西旅游债/16 陕旅债”2019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19】302 号），维持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6 陕西旅游债/16 陕旅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四、总结

综上所述，发行人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良好，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运营正常，盈利能力稳定，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资本市场发行的债券融资工具均按期支付利息及本金。



